

专题文章

1973年第四次中东战争与美国的斡旋外交^①

孙德刚^②

【内容提要】 从新近解密的美国外交档案来看, 1973年第四次中东战争爆发的外部原因是美国错误的“不战不和”政策, 内部原因是埃及总统萨达特急于光复西奈半岛, 并希望通过制造一场危机来迫使国际社会启动中东政治谈判。基辛格在这场危机的爆发、演变和结束过程中扮演着核心角色, 他实施的斡旋外交将苏联排除在中东事务之外, 使埃以双方找到了谈判的基点, 并启动了中东和平进程。研究表明, 中东和平进程在当时能够顺利启动, 一方面是因为埃以双方在经历了4次中东战争后, 均意识到和平谈判比战争解决冲突的成本更低, 更有吸引力, 这是内因; 另一方面是因为埃以双方同美国分别形成了非对称相互依赖关系, 且美国有意利用软权力弥补硬权力之不足、开展斡旋外交、推动中东和平, 这是外因。相比之下, 当前中东和平进程停滞不前, 主要是因为缺乏上述内因与外因的双重条件。

【关键词】 第四次中东战争, 中东和平进程, 美国中东政策, 斡旋外交

① 本文受“211工程”三期重点学科建设项目“构建中国特色阿拉伯学—中东学研究”和上海重点学科B702资助。

② 孙德刚, 上海外国语大学中东研究所副研究员、博士。

1973年第四次中东战争与美国的斡旋外交

斡旋外交是大国实现对外战略、应对地区冲突的重要手段之一。在冲突预防、冲突管理和冲突解决过程中,陷入冲突的一方总体上面临四个战略选项:第一,使用武力或胁迫手段迫使对方就范,即权力导向型;第二,通过法律手段解决冲突,即权利导向型;第三,通过双边谈判达成妥协、解决冲突,即共同利益导向型;第四,邀请第三方参与冲突的解决,即斡旋导向型。^① 斡旋外交就是国家或国际组织作为未卷入冲突的第三方,主动以和平方式参与国际冲突预防、管理和解决的外交理念、行为和政策的总和。斡旋外交改变了原先的权力结构和态势,使冲突由原本的双边关系变成了三边关系。二战结束以来,中东地区长期处于冲突之中,美国介入中东事务、拓展政治影响力常常依靠斡旋外交,这在阿以冲突问题上尤为明显。^②

1973年10月6日,第四次中东战争(又称“赎罪日战争”、“斋月战争”、“十月战争”)爆发。它既是阿拉伯与犹太这两个民族之间爆发的最后一场大规模军事冲突,也是中东和平进程的源起,更是美国在中东斡旋外交的开端。从研究视角来看,目前国内外学者对第四次中东战争的研究涉及若干议题,包括美国与第四次中东战争、苏联与第四次中东战争、石油武器与第四次中东战争以及阿以冲突与第四次中东战争等。^③ 本文根据美国新近解密的外交档案等第一手资料,研究第四次中东战争爆发的内幕与美国的斡旋外交,并比较分析了当前中东和平进程面临的主要障碍。

^① Jacob Bercovitch and Scott Sigmund Gartner, eds., *International Conflict Mediation: New Approaches and Findings*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9), pp. 4-5.

^② 关于美国斡旋外交的前期研究成果较为丰富,可参见 Jacob Bercovitch, ed., *Studies in International Mediation*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2); Jacob Bercovitch, etc., *The SAGE Handbook of Conflict Resolution* (Los Angeles: SAGE, 2009); Jeffrey Z. Rubin, *Dynamics of Third Party Intervention: Kissinger in the Middle East* (New York: Praeger, 1981)。

^③ 第四次中东战争的前期研究成果可参见 Elizabeth Monroe, *The Arab-Israel War, October 1973: Background and Events* (London: Institute for Strategic Studies, 1975); Harvey Sicherman, *The Yom Kippur War: End of Illusion?* (Beverly Hills: Sage Publications, 1976); 赫佐格:《第四次以阿战争实录》(赵继汾译),台北,黎明文化事业公司,1985年版;康策尔曼:《第四次中东战争》(康幼南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75年版;于江欣:《烽火十月:第四次中东战争》,北京,军事科学出版社,2000年版;孙德刚:《1973年第四次中东战争研究述评》,《社会科学研究》2008年第2期,第56—61页。

一、1973年第四次中东战争爆发的背景

从某种程度上说，第四次中东战争的爆发与美国中东政策存在关联。1972年7月，埃及总统萨达特下令驱逐在埃及的苏联军事顾问和专家，实际上向美国发出了十分明确的信号——埃及将奉行大国平衡政策，愿意同美国修好关系，但美国并未立即作出反应，导致备受孤立的萨达特不得不重新回到“苏联的怀抱”。

1973年初，萨达特总统虽已决心对以色列发动一场战争，但具体时间未定。5月20日，基辛格同埃及国家安全事务顾问伊斯梅尔（Hafez Ismail）在法国举行秘密会谈。伊斯梅尔指出，埃及奉行独立自主政策，从未向任何大国作出承诺，埃及希望中东问题和平解决，并希望1973年中东和平能够取得重大突破。会谈中，埃及的首要关切不是戈兰高地，不是耶路撒冷的归属问题，也不是巴勒斯坦问题，而是希望通过政治手段收回西奈半岛，这应该是非常务实的政策。但在此问题上，基辛格提出只能采取分步实施的办法，劝说以色列在名义上将西奈半岛的主权转让给埃及，同时以色列在过渡期保留在重要据点的安全利益。^①

此时，美国国内政治变化影响了中东和谈。尼克松入主白宫后，将越南问题和中美缓和问题放在首位，国家安全事务助理基辛格在上述问题解决中表现出卓越的谈判能力；相比之下，在美国决策层中受到边缘化的国务卿罗杰斯仅仅守住了中东这一“阵地”，但1970年他提出的“罗杰斯计划”并未获得阿以双方的响应，因此，尼克松有意让基辛格参与中东事务的决策，进一步排挤罗杰斯。8月，罗杰斯辞职，基辛格出任国务卿，成为美国中东政策制定的核心人物。

受美苏关系和美国国内政治发展的影响，美国在阿以争端问题上奉行了保守主义政策，不求问题的解决，只求危机的避免。7月，美国在安理会否

^① Memorandum from Kissinger to the President, "Meeting with Hafiz Ismail on May 20," 2 June 1973, NPMP, HAKO, Egypt/Ismail Vol. VII, May 20-September 23, 1973, box 132.

1973年第四次中东战争与美国的斡旋外交

决了关于以色列归还阿拉伯人土地的决议，其理由是：必须维持阿以之间的脆弱平衡。8月1日，负责中东事务的助理国务卿约瑟夫·西斯科（Joseph J. Sisco）在接受采访时表示，尽管美国希望阿以能够举行谈判，但必须承认：第一，阿以双方都应承担谈判机会丧失的责任，不能只怪罪以色列；第二，美国欢迎联合国秘书长瓦尔德海姆前往中东地区开展斡旋，但美国不会提出任何新建议。^①从西斯科的讲话中可以看出，在以色列事实上占领着阿拉伯人土地、中东权力平衡对以色列有利的情况下，美国并不急于推动中东和谈。

基辛格担任国务卿后，坚持认为阿以和谈尽管是必需的，但不是紧迫的，因为埃及和叙利亚处于弱势，不敢贸然发动战争。由于美埃尚未恢复外交关系，8月13日，基辛格在会见美埃之间的牵线人——伊朗驻美大使扎黑迪（Ardeshir Zahedi）时指出，美国政府无意向以色列施压，以色列从被占领土上撤军作为阿以和谈的前提是不可能的，让所有的阿拉伯国家政府都满意的谈判结果是没有的，战败国要求战胜国先撤军再谈判也是不现实的。基辛格认为阿以和谈条件尚不成熟，不愿意在阿以双方分歧严重时邀请双方坐到谈判桌前。^②9月10日，基辛格在会见以色列驻美大使迪尼茨（Simcha Dinitz）时再次指出，阿以和谈是可以拖延的，美国“就是要让阿拉伯一方感到精疲力竭”。他还以美国同北越谈判的经验为例加以证明。他说，当时在同北越谈判时，美方提出了5项建议供越方选择，这5项建议对美方来说没有实质性差别。尽管北越起初反对，但最终被迫从5项中选择其一。^③可见，战争爆发前，基辛格在中东和平进程方面采取的是拖延政策。

^① Memorandum for Mr. Henry A. Kissinger, the White House, 8 August 1973, CK3100564001 (1-10), Declassified Documents Reference System (DDRS).

^② Harold Saunders, NSC Staff, to Kissinger, "Memorandum on Your Talk with Zahedi," 19 September 1973, NPMP, HAKO, Egypt-Ismail, Vol. VI, May 20 - Sept 30, 1973, box 132.

^③ Memcon between Kissinger and Israeli Ambassador Simcha Dinitz, 10 September 1973, 6: 03 p. m., NPMP, HAKO, Rabin/Dinitz Sensitive Memcons, box 135.

二、第四次中东战争爆发后各方的反应

当地时间10月6日清晨,以色列总理梅厄获悉战争即将爆发,于是紧急召见美国驻以色列大使基廷(Timothy Keating),让他转告基辛格:阿以战争一触即发。^①由于时差的原因,基辛格未能及时收到梅厄传递的信息,影响了美国在最后时刻挽救和平的努力。下午2点5分,埃及和叙利亚同时向以色列发起进攻,第四次中东战争爆发。以色列东北部的戈兰高地战场与南部西奈战场的战斗均十分激烈,但由于戈兰高地靠近以色列人口密集地区,也靠近以色列的政治“心脏地带”,而西奈半岛多半是沙漠,因此以色列在战争初期将主要火力集中在北方,使埃及军队在战争爆发初期得以迅速占领河东岸狭长地带。

战争的爆发令美国决策层颇为震惊。战争爆发后数日,美国持观望态度。10月8日,美国驻联合国代表呼吁交战方回到1967年停火线,结果遭到初战告捷的埃及和叙利亚的断然拒绝。到10月9日上午,阿以战局更加明朗,以色列国防军受到重创,共损失14架鬼怪式战斗机、28架天鹰战斗机、3架幻影战斗机、4架改进型幻影战斗机,总共损失49架战斗机和500辆坦克。而阿拉伯兄弟国家提供的军事、政治、经济和道义支持使埃及和叙利亚备受鼓舞,如伊拉克向叙利亚派出了装甲部队、16架米格战斗机和32架苏制苏霍伊-7型战斗机,这些战机均配有飞行员;阿尔及利亚则向埃及提供了18架米格战斗机;利比亚也向埃及提供了数百枚箭式导弹与法国制造的防空导弹。以色列不仅在军事上陷于被动,而且因为空袭大马士革,伤及平民,在国际舞台上也备受谴责。

战争是政治的延续。阿以双方在战场上的表现直接影响各自政治上讨价还价的能力。由于萨达特坚持有限战争理论,无意同以色列斗争到底,在10

^① U. S. Embassy Israel, Cable 7766 to Department of State, "GOI Concern about Possible Syrian and Egyptian Attack Today," 6 October 1973, NPMP, 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 Files, 1973 War, File No. 1, box 1173.

1973年第四次中东战争与美国的斡旋外交

月8日后数日内按兵不动,致使以色列有了喘息之机。10月12日,以色列向戈兰高地发动了猛烈反击,并重新占领了戈兰高地,直接威胁大马士革,叙利亚一方面要求约旦出兵,另一方面指责埃及不在南部出击,以减轻叙利亚的军事压力。12日,美国国务院中东工作组形势报告分析认为,以色列在战场上的局面有所好转,但苏联向埃及和叙利亚空运军事物资为战争的前景增添了变数。^①

面对苏联对埃及和叙利亚空运军事物资,美国国家安全委员会开始着手考虑对策,包括向以色列空运军事物资。10月13日,负责国际组织事务的助理国务卿大卫·波珀(David H. Popper)在给基辛格的备忘录中分析认为,美国在第四次中东战争中追求的目标是:1. 不削弱以色列,不危害美苏缓和,尽可能减少此次冲突给美国同阿拉伯国家和不结盟组织关系带来的负面影响;2. 尽可能减少美国空运以色列造成的负面影响,在联合国强调美国对以空运完全出于防御目的;3. 避免在安理会通过“阿以回到1967年停火线”的决议;4. 提出和平解决争端的原则,并进行磋商谈判;5. 打破以色列以及美国在联合国受到孤立的局面。为实现上述目标,波珀提出了美国政策的若干选项:1. 既不要求回到1967年边界线,也不提出回到10月6日停火线,只是笼统要求停火和各方脱离接触,敦促联合国参与维和行动;2. 提出阿以双方分阶段撤离至安全线;3. 提出停火与和平解决争端两项要求;4. 提出停火并要求立即召开和平解决中东问题的国际会议;5. 利用强制性国际仲裁机构,如国际法庭实现停火。^② 通过比较,波珀认为最佳选择是第1项和第3项;第2项难以界定“安全线”;第4项的实现条件尚未成熟;第5项提出的国际仲裁机构缺乏有效的执行机构。

10月14日,为回应叙利亚和伊拉克等阿拉伯国家对埃及“按兵不动”的指责,萨达特下令向西奈半岛的以色列守军发动攻击,结果损失280辆坦

^① Department of State, Operations Center, Middle East Task Force, Situation Report #22, "Situation Report in the Middle East, as of 0600 EDT, 10/12/73," NPMP, NSCF, 1973 Middle East War - 12 October 1973, File No. 7, box 1174.

^② Briefing Memorandum from David H. Popper to the Secretary: Our UN Strategy in the Present Crisis, 13 October 1973, CK3100571435 (1-10), DD RS.

克。这次战争削弱了埃及军队的士气，迫使其采取更加保守的防御战略。当天，美国国务院中东特别任务小组的分析报告认为，战争形势已经发生逆转，以军在战场上已处于上风，阿拉伯国家的进攻势头开始减弱，驻守在大马士革的1000—1500名约旦和沙特军队只具有政治象征意义而无军事意义。^①此时，深陷水门丑闻的尼克松总统已没有太多精力考虑中东冲突问题，在犹太院外集团的施压下，很快答应向以色列空运军事物资。

三、美国第一阶段斡旋外交与埃以停火谈判

埃以停火协议的执行与埃以谈判几乎同时进行，其斡旋方主要是以基辛格为代表的美国政府。在美国多次施压下，以色列于10月27日作出让步：1. 以色列同意派高级军方代表同埃及谈判，商讨安理会第338和339号决议的执行问题；2. 以色列同意在联合国与国际红十字会的监督下允许向被以色列围困的埃及第三军提供非军事物资。^②在基辛格的斡旋下，埃及与以色列军方代表在开罗距苏伊士城101公里处举行了历史性会谈。以色列强调暂时不会遵守安理会第338号决议，不会退至10月22日停火线，但提出了阿以交换战俘的程序性问题。^③尽管埃以在第一轮会谈中未达成任何协议，但却拉开了中东和平进程的序幕，具有重大意义。更为重要的是，美国在第四次中东战争后主导了埃以和谈，将苏联排除在外。

10月30日，埃及总统萨达特派外交部代理部长法赫米（Ismail Fahmi）前往华盛顿，就埃以停火以及未来双方谈判问题举行磋商。会谈前，美国国务院分析报告认为，埃及代表会提出让以色列军队撤回至1967年10月6日战争前边界线的要求，因此谈判时基辛格必须强调分步实现各种目标，但最

^① Department of State, Operations Center, Middle East Task Force, Situation Report #32, "Situation Report in the Middle East as of 1200 EDT, 15 Oct. 1973," NPMP, NSCF, 1973 Middle East War, 15 October 1973, File No. 10, box 1174.

^② State Department Cable 212588 to all Diplomatic Posts, "Egyptian-Israeli Cease Fire Situation," 27 October 1973, NPMP, NSCF, 1973 Middle East War, 26 Oct. 1973, Files No. 22, box 1175.

^③ Scowcroft to Dinitz, 28 October 1973, NPMP, SN 70-73, POL 27-14 Arab-Israel.

1973年第四次中东战争与美国的斡旋外交

紧迫的任务是鼓励埃及参加和谈，并让埃及劝说沙特政府放弃对美国的石油禁运。^①当天，美埃双方谈判代表达成以下几点共识：1. 联合国将确保在以军撤退后，非军事物资将运往埃及第三军；2. 以色列军队将撤回至10月22日停火线，随后将立即交换战俘；3. 埃及海军将停止对红海口的封锁。同时，基辛格表示，美国希望埃及劝说阿拉伯产油国放弃对美石油禁运。^②值得美方庆幸的是，埃及政府采取了务实的谈判态度，如并未要求以色列立即撤出所有阿拉伯人土地，而是让以色列遵守联合国安理会第242号决议，撤至10月22日埃以双方的交战线。另外，埃及还承诺将劝说阿拉伯产油国放弃对美国的石油禁运，这也基本达到了美国的谈判目标。

第四次中东战争结束后，基辛格意识到谈判与对话才是避免中东再战的良方，“不战不和”不能解决阿以之间的实质性问题。于是基辛格强调：“必须就边界问题举行会谈，这样埃以今后才不会再次爆发战争。”基辛格也认识到谈判的艰巨性：“美国为结束越南战争在谈判中花了4年时间；中美结束敌对状态的谈判花了2年半，中东谈判各方也必须有耐心。”^③埃以会谈不仅奠定了美国主导中东和谈的地位，而且为恢复美埃外交关系扫清了障碍。更为重要的是，苏埃和美埃关系发生了微妙变化，埃及代理外长法赫米甚至流露出对苏联的不满：“我们有件头痛的事情。在开罗，俄国人派来了50名官员，还带了20名翻译。”^④此次会谈后，美埃准联盟外交逐步代替了苏埃准联盟外交，苏联在埃及的影响力急剧下降。10月31日，基辛格同埃及代外长法赫米举行第二次会谈。尽管会谈在未来埃以边界问题上未达成共识，但双方就迫在眉睫的问题达成了一致：交战方将立即交换战俘；以色列允许埃

① Memorandum from Harold H. Saunders for Secretary Kissinger, 19 October 1973, CK3100564992, DD RS.

② Meeting with Ismail Fahmi, Special Egyptian Emissary (From Henry A. Kissinger), 31 October 1973, CK3100563731, DD RS.

③ Memcon between Kissinger and Acting Egyptian Foreign Minister Ismail Fahmi, 29 October 1973, NPMP, RG 59, SN 70 - 73, POL 27 Arab-Israel.

④ Memcon between Kissinger and Acting Egyptian Foreign Minister Ismail Fahmi, 29 October 1973, NPMP, RG 59, SN 70 - 73, POL 27 Arab-Israel.

及向第三军提供非军事物资。^① 尽管美埃上述两份谈判备忘录部分内容至今尚未解密,但从已解密部分来看,萨达特总统在此次谈判中仍执行务实的态度,如并未将“以色列完全从西奈半岛上撤军”作为埃以谈判的条件,也未在谈判中提出巴勒斯坦问题。

四、美国第二阶段斡旋外交与埃以启动中东和平进程

美埃两国代表举行会晤后,美以领导人也举行了会谈。11月1日,基辛格与以色列总理梅厄商讨埃以停火事宜。以色列方面强调不能接受回到10月22日的停火线,因为谁也不知道22日停火线的具体位置。但是,有消息称,美国国防部曾威胁说,如果以色列不愿意作出让步,美国会考虑援助埃及第三军。梅厄对美国政府对以施加压力、迫使其放弃对埃及第三军包围的做法颇为不满,但战后美国“扶埃抑以”的谈判政策并未改变。基辛格还提议将以色列撤军同埃以交换战俘问题相挂钩。基辛格对梅厄解释说,之所以让埃及体面地结束战争,主要是避免苏联插手中东。^② 美国实际上掌握埃以和谈的钥匙,因为美国可能是世界上唯一可以迫使以色列作出让步的国家。战争爆发后,欧洲国家纷纷宣布中立,只有美国向以色列提供了军事援助。自美国政府决定向以色列空运物资后,美国国防部每50分钟就向以运送1架战斗机,空运物资总量超过了柏林危机时美国的空投总量。^③ 倘若不是美国及时向以色列补给军事物资,战争的结局可能会被改写。因此,在美以不对称相互依赖关系下,以色列对美国全球战略的影响是非常有限的,而美国对以色列的影响却是巨大的,这是基辛格说服以色列政府接受谈判条件的重要基础。

11月1日,美以领导人新一轮会谈结束,美埃第三次会谈再次于华盛顿

^① Memcon between Kissinger and Fahmi, 30 October 1973, 3: 08 p. m., NPMP, RG 59, SN 70 - 73, POL 27 Arab-Israel.

^② Memcon between Kissinger, Meir, Dinitz, and General Yariv, 1 November 1973, 8: 10 a. m. - 10: 25 a. m., NPMP, RG 59, Records of Henry Kissinger, 1973 - 1977. NODIS Action Memos, 1973 - 1976, box 2.

^③ Memcon between Meir, Nixon, and Kissinger, 1 November 1973, 12: 10 p. m., RG 59, Records of Henry Kissinger, 1973 - 1977, NPMP, NODIS Action Memos, 1973 - 1976, box 2.

1973年第四次中东战争与美国的斡旋外交

举行。埃及代理外长法赫米经过同萨达特商量后，提出了埃以谈判的一揽子协议，即“埃以停火、交换战俘、以色列回到10月22日边界线”，并指出，如果埃以无法确定22日边界线的具体位置，可由安理会裁定。基辛格则再次将美国促进埃以和谈与埃及劝说阿拉伯石油输出国解除对美石油禁运相挂钩，他指出：“如果阿拉伯国家（对美）石油禁运与减少出口的做法不能停止，我们（美国）将不得不停止外交努力，美国不会（向以色列）施加任何压力。”^①此后，埃及通过各种渠道劝说阿拉伯产油国取消对美国的石油禁运，并最终取得了成功。

由于萨达特对美埃会谈充满了期待，埃及代外长法赫米提出将在华盛顿的时间延长一段，并于11月2日同基辛格举行第四次会谈。基辛格不仅强调以色列将停止攻击埃及第三军、阿以双方交换战俘，而且暗示以色列不会永远呆在苏伊士运河西岸，表明美国仍然能够迫使以色列作出更大让步。^②晚上10点，基辛格与以色列总理梅厄举行会谈。基辛格在和谈问题上基本采取了公正立场，并提出了和谈步骤：“以色列首先应原则上同意回到10月22日停火线，该停火线的位置由埃及和以色列双方决定。在双方谈判期间，（交战地带）道路向非军事车辆开放，且接受联合国检查。战争结束后非军事物资可以顺利通行，最后双方交换战俘、解除封锁。”^③基辛格提出的埃以谈判构想为此后的埃以和谈指明了方向。11月3日，梅厄同基辛格举行磋商，并重申了以色列的立场：“以色列同意在联合国与以色列共同监督下向埃及第三军提供非军事物资；埃以双方军事代表将在苏伊士城举行会谈；苏伊士城可以获得食品、药品和饮用水；双方将立即交换受伤战俘和平民。在两国军队脱离接触的框架下，埃以将商讨10月22日停火线问题。”^④

① Memcon between Fahmi and Kissinger, 1 November 1973, 5: 30 p. m., NPMP, RG 59, Records of Henry Kissinger, Material November-December 1973, HAK-Golda Meir, box 24.

② Memcon between Kissinger, Meir, and Party, 3 November 1973, 10: 45 p. m. - 1: 10 a. m., NPMP, RG 59, Records of Henry Kissinger, 1973 - 1977, box 3.

③ Memcon between Kissinger, Meir, and Party, 2 November 1973, 10: 00 p. m. - 12: 45 a. m., NPMP, RG 59, SN 70 - 73, POL Israel - US, box 3.

④ Memcon between Kissinger, Meir, and Party, 3 November 1973, 10: 45 p. m. - 1: 10 a. m., NPMP, RG 59, Records of Henry Kissinger, 1973 - 1977, box 3.

美国与埃及和以色列分别举行数轮会谈后，埃以停火问题得到基本解决。11月7日，基辛格访问开罗，并同萨达特举行了历史性会谈，达成了6点共识：1. 埃以承诺将认真履行安理会决议；2. 埃以双方将共同协商，尽快解决10月22日停火线勘定问题；3. 苏伊士城可以获得食品、药品和饮用水，受伤市民将得以妥善安置；4. 非军事物资将不受限制地进入苏伊士运河东岸；5. 开罗通往苏伊士城的以色列检查站将交由联合国检查；6. 联合国检查站设立后，交战方将交换战俘。萨达特还在口头上承诺将消除对巴布（Bab）的封锁，美埃将恢复外交关系。^① 基辛格访问埃及不仅扩大了美国在埃及的影响力，开启了美、埃、以三方谈判机制，而且使苏联在埃及的影响力降到了最低点。11月11日，以色列总理梅厄在议会宣布：“埃以两国政府已经签订了上述六点协议，且双方的谈判是友好的和建设性的。”^② 同时，由于叙利亚对以持强硬态度，其同美国和以色列的外交接触相当有限，从而形成了苏联—叙利亚轴心对抗美国—以色列—埃及轴心的中东新军事平衡。

11月29日，国务卿基辛格、国防部长施莱辛格、参谋长联席会议主席詹姆斯·穆勒（Thomas H. Moorer）、中情局局长威廉·柯比（William E. Colby）、总统安全事务副助理布伦特·斯考克罗夫特举行会谈，会谈的中心议题是埃以和谈。基辛格认为，由于以色列提出撤军的重要条件是美国向其提供安全保证，且国会已经同意向以色列提供22亿美元的援助，就应当兑现。但国防部长施莱辛格认为，如果此时就急于向以色列兑现援助，很难在今后的谈判中作为筹码，向以施压。于是施莱辛格建议先向以色列提供17.03亿美元的援助，其余部分由总统决定，基辛格同意。^③ 遗憾的是，未等到尼克松总统裁定这项援助计划，他就辞去了总统职务。在此后埃以和谈中，基辛格继续强调要充分利用以色列的强势地位，使埃及认识到只有美国才能

^① Scowcroft to President, "Meeting with Sadat," 7 November 1973, with Nixon's Annotated "Congratulations". NPMP, HAKO, Egypt, Vol. VIII, 1 November - 31 December 1973, box 132.

^② Statement to the Knesset by Prime Minister Golda Meir, 13 November 1973, *Israel's Foreign Relations: Selected Documents*, Vol. 1-2, 1947-1974, XIII, pp. 5-6.

^③ Memorandum of Conversation, the White House, 29 November 1973, CK3100569103, DD RS.

1973年第四次中东战争与美国的斡旋外交

迫使以色列作出让步,^①从而继续将苏联排除在埃以和谈之外。

五、美国的斡旋外交与新时期中东和平进程

从解密档案看,美国与第四次中东战争的爆发、演变与结果存在密切的关联。由于美国执行“撒手不管”政策,也由于美国在战略上对埃及的藐视,埃及萨达特政府为了民族尊严铤而走险,联合叙利亚对以色列发动了突袭。基辛格通过一系列的斡旋外交,推动势不两立的埃以双方坐在了谈判桌上,甚至开启了具有历史意义的中东和平谈判。尽管水门事件后,美国在战略上处于守势,并在全局收缩防线,但是基辛格的外交艺术弥补了美国硬实力之不足,并为美国在外交领域赢得了一定主动。更有意义的是,基辛格开展的斡旋外交、开启的埃以和谈成为中东和平进程的源起,为以色列与埃及签署和平协定,甚至为20世纪90年代以色列与约旦达成和平协定产生了重要示范作用。埃以和谈对中东和平进程产生的重要影响可能是这位外交家所始料不及的。

1973年第四次中东战争爆发后,埃及和以色列启动中东和平进程,并最终达成《戴维营协定》,有深刻的历史背景。从埃以双方来看,二战后阿以两个民族几乎每隔10年就爆发一次大规模冲突,战争使双方均未能实现战略目标,因此双方对于通过和平谈判解决争端怀有很高的期望;从美国方面来看,第四次中东战争结束后,萨达特领导下的埃及终止了与苏联的战略关系,转而同以色列一道,与美国形成了安全上的非对称依赖关系。这为美国向埃以双方施压,最终使中东和平进程取得进展奠定了外部基础。这是埃以和平进程取得重大突破的内外动因。

相比之下,目前中东和平进程困难重重,取得重大突破的希望渺茫。2009年3月31日,利库德集团领导人内塔尼亚胡宣誓就任以色列总理。内塔尼亚胡在时隔10年后再次当选以色列总理,表明以色列社会“向右转”趋势越来越明显。未来中东和平进程的障碍包括以色列社会的“右翼化”、

^① Ibid.

阿拉伯世界的“分裂化”和中东在美国外交中的“边缘化”3个因素。

首先，以色列国内政治的变化影响未来中东和平进程。内塔尼亚胡领导下的右翼利库德集团与左翼工党组成联合政府，表明本届政府内各种政治势力在权力而不是在共同理念的基础上开展合作，分配职位，今后难免分道扬镳。目前以色列社会“向右转”存在重要的民意基础，并对中东和平进程产生了负面影响。正如以色列国家安全研究所、本·古里安大学研究员扎基·沙洛姆教授（Zaki Shalom）所指出的：就中东和平进程而言，以色列国内存在两种不同的看法。一种看法是，中东和平进程的症结是领土纠纷，只要巴以双方在“两个国家”的大框架下，经过耐心谈判和共同协商，就完全可以最终解决巴以问题；另一种看法是，中东和平进程的症结不在于领土纷争，而在于中东伊斯兰极端势力试图消灭以色列，所以不管以色列在领土问题上作出多大的让步，都难以实现中东和平。例如，2000年，以色列单方面从黎巴嫩南部撤军，结果填补黎南部真空的不是温和的阿拉伯政治组织，而是伊朗支持下的黎巴嫩真主党；2005年，以色列前总理沙龙宣布从加沙撤军，但是填补真空的不是温和的法塔赫，而是巴勒斯坦哈马斯。以色列政府强调在领土问题上已两次作出让步，但均未能给自己带来安全，使以色列撤出的地区不仅未成为“缓冲区”与“和平区”，反而成为伊斯兰激进势力反对以色列、袭击以色列平民的前沿阵地，以色列以土地换来的不是和平，而是更多的威胁与安全挑战。内塔尼亚胡当选总理，标志着持后一种强硬观点的官员将在政府中占上风，中东和平进程的前景不容乐观。2010年3月9日，美国副总统拜登访问以色列时，以色列内政部批准在东耶路撒冷为犹太人新建1600套住房，中东和平进程的前景暗淡。^①

其次，阿拉伯世界的分裂化也阻碍了中东和平进程。2008年12月，以色列向加沙发动“铸铅行动”后，阿拉伯世界出现了不同声音，有些阿拉伯国家谴责哈马斯挑起了巴以冲突，但绝大多数阿盟成员国谴责以色列，认为以色列在加沙的军事行动造成了严重人道主义灾难，是犯罪行为。加沙冲突爆发后，巴勒斯坦内部也发出了不同声音，哈马斯与法塔赫之间的力量对比

^① 《美国副总统谴责以色列扩建定居点计划》，《人民日报》2010年3月11日，第3版。

1973年第四次中东战争与美国的斡旋外交

仍然朝着有利于哈马斯的方向发展。哈马斯不大可能在以色列事实上占领着巴勒斯坦人土地的情况下，恢复与以色列的接触，更不可能承认以色列。在阿盟及巴勒斯坦内部尚未达成共识的情况下，阿以难以恢复中东和谈。

最后，美国中东政策的变化也会影响中东和平进程。目前奥巴马领导下的美国政府全力应对国内经济和社会改革问题，中东和平进程不是美国政府的首要考量点。美国中央情报局的最新研究报告指出，金融危机已经代替恐怖主义，成为美国面临的主要挑战，2009年9月，二十国集团第三次金融峰会在美国匹兹堡举行就是很好的证明。^① 由于反恐在美国全球战略的地位下降，且由于美国的全球反恐战略重心开始由中东转向阿富汗和巴基斯坦，美国在中东的首要关切点是伊朗核问题，如2010年3月美国副总统拜登访问以色列，主要任务是对付棘手的伊朗核问题而不是推动中东和平进程。^② 由于中东和平进程在美国中东战略中的整体作用下降，奥巴马在可预见的将来在推动中东和平进程方面不会有太多的热情，也无意积极开展斡旋外交、压服以色列在中东和平进程方面作出让步。

由此可见，受以色列国内政治的“右翼化”、阿拉伯世界各种政治力量的“破碎化”和中东在美国外交全局的地位“边缘化”三个因素的共同影响，未来中东和平进程缺乏第四次中东战争后埃以和谈的各种内外部有利因素，特别是没有一个大国愿意将推动中东和平进程、开展斡旋外交作为对外战略的重点，因此近期取得突破的希望不大。

① Ian Urbina, "Thousands Hold Peaceful March at G-20 Summit," *New York Times*, September 25, 2009, A9.

② Ethan Bronner, "As Biden Visits, Israel Unveils Plan for New Settlements," *New York Times*, March 10, 2010, A4.

theories.

The Yom Kippur War and U. S. Mediation Diplomacy

..... *Sun Degang* (116)

Judging by the declassified documents, the Yom Kippur War had both internal and external dynamics. Externally, the U. S. government tried in vain to maintain its wrong foreign policy of “No Peace, No War”; internally, the Egyptian president Sadat attempted to recover Sinai Peninsula, and strived to initiate a negotiation by creating a crisis. Henry Kissinger played a key role in the origin, evolution and ending of the crisis. His quasi-alliance diplomacy helped Israel and Egypt find a basis for negotiation, and prevented Soviet from intervening in the Middle East affairs. The Middle East peace process then had both internal and external driving forces. Internally, Israeli and Egyptian leaders were both tired of war and pinned high expectation on peaceful negotiation; externally, the two sides had formed asymmetrical interdependence on the U. S. , which was willing to exert pressure on the two countries for compromise and carried out mediation diplomacy. Nevertheless, the current Middle-East peace process is still in stagnation, mainly due to the lack of both internal and external dynamics above-mentioned.

On Guest Statute In American Legal System

..... *Cai Xin* (130)

Guest statute is a law which bars a nonpaying passenger in a noncommercial vehicle from suing the host-driver for damages resulting from the driver's ordinary negligence. This kind of statute found its root in the United States. The original purpose is to protect the good will of the driver and to lower premium rates, as well as to prevent the accumulation of litigation. However, guest statute did not achieve its goal in practice, but raised some other legal issues and explanation problems.

CONTRIBUTORS

Yang Yi, Rear Admiral, Former Director, Institute for Strategic Studies, National Defense University.

Fan Jishe, Senior Associate, Institute of American Studies,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Zhu Mingquan, Professor with the Center for American Studies and the Schoo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 Public Affairs, Fudan University.

Chen Liuqin, Research Fellow with the Institute of City Economy at Tianjin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Wang Chuanxing, Associate Director and Associate Professor with the Center for American Studies, Tongji University.

Zhao Kejin, Associate Professor with the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Associate Director of the Center for Sino-US Relation Studies, Qinghua University.

Sun Degang, Associate Research Fellow with the Middle East Studies Institute of Shanghai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